

证券代码：834324

证券简称：安碧捷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关于对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黄涵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3年8月11日

生效日期：2023年8月1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何长波	董监高	时任董事长
黄涵	董监高	时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未能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公司时任董事长何长波、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黄涵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何长波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对黄涵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违规事项是公司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避免前任审计机构出具不负责任的错误审计意见从而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带来重大负面影响而迫不得已采取的紧急救济措施。公司已紧急更换年度审计机构，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上述违规事项可能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潜在影响已消除。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违规事项是公司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避免前任审计机构出具不负责任的错误审计意见从而对公司融资活动带来重大负面影响而采取的紧急救济措施。公司已紧急更换年度审计机构，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 2022 年

年度报告，上述违规事项可能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潜在影响已消除。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相关责任人高度重视上述问题，将总结教训，在再次遭遇类似情形时更广泛地寻求救济途径，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和公平。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关于给予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251号)

(二) 《关于对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黄涵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52号)

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4日